

2006年初级《经济法基础》考试大纲(6-10)章(1)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9/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5_88_9D_c43_69582.htm 第六章 税收法律制度概述 [基本要求]

(一) 熟悉税法的构成要素；(二) 熟悉我国税收法律制度的主要内容；(三) 了解税收的概念和特征(四) 了解税收的分类。 [考试内容] 第一节 税收与税法 一、税收的概念和特征 税收是国家为实现国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按照法律规定的标准，无偿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特定分配方式，它具有组织收入、调节经济、监督管理和维护国家政权等方面的作用。 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三个特征。 二、税收的分类 1.按征税对象分类，可将全部税收划分为流转税类、所得税类、财产税类、资源税类和行为税类五种类型。 2.按征收管理体系分类，可分为工商税类、关税类和农业税类。 3.按税收的征收权限和收入支配权限分类，可以将税收分为中央税、地方税和中央地方共享税。 4.按计税标准的不同，可以把税收划分为从价税、从量税和复合税。 三、税法的构成要素 税法的构成要素一般包括：征税人、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目、税率、计税依据、纳税环节、纳税期限、纳税地点、减免税、法律责任等。其中，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率是构成税法的三个基本的要素。 第二节 我国税收法律制度的主要内容 一、我国现行税种 现阶段，我国主要税种有：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关税、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辆购置税、车船使用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增值税、

印花稅、屠宰稅、固定資產投資方向調節稅（已停征）、筵席稅、農（牧）業稅（包括從2004年起取消的農業特產稅）、耕地占用稅、契稅、船舶噸稅等。

二、有關稅收法律制度

（一）關稅法律制度

關稅是指設在邊境、沿海口岸或國家指定的其他水、陸、空國際交往通道的海關，按照規定，對進出國境的貨物、物品征收的一種稅。我國目前對進出境的貨物征收的關稅分為進口關稅和出口關稅兩類。關稅的納稅義務人包括進口貨物的收貨人、出口貨物的發貨人、進出境物品的所有人。關稅的徵稅對象包括進出我國國境的貨物和物品。除國家規定享受減免稅的貨物可以免徵或減徵關稅外，所有進口貨物和少數出口貨物均屬於關稅的征收範圍。關稅的稅率分為進口關稅稅率、出口關稅稅率和特別關稅。

（二）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律制度

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是指對在中國境內的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的生計、經營所得和其他所得，以及未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外國企業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征收的一種稅。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的納稅義務人是指中國境內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徵稅對象是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的生計、經營所得和其他所得。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就其在中國境內設立的從事生計、經營的機構、場所的所得應納企業所得稅，稅率為30%；地方所得稅，稅率為3%。外國企業未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而有來源於中國境內的利潤、利息、租金、特許權使用費和其他所得，或者雖然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但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上述所得與這些機構、場所的經營沒有實際聯繫，征收10%的預提所得稅。

100Test 下載頻道開通，各類考試

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